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112學年度第1學期公民與社會科教學計畫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級 | 高一(忠、孝、仁、愛) | | 科目 | 公民與社會 |
| 教師 | 陳炳臨、呂惠真 | | | |
| 教學目標 | | 1. 能了解何謂公民以及工銀所擁有的權利與義務。 2. 能了解何謂國家主權以及我國國家認同的基礎及問題。 3. 能知道政府是如何組成與運作。 4. 能了解何謂民主治理，以及公民參與的重要性。 5. 能了解網路與媒體對公共生活的影響。 6. 能了解何謂公平正義及如何保障不同文化間的平等。 7. 能了解何謂社會安全及當前社會安全制度是如何運作。 | | |
| 本學期授課內容 | | 1.公民與社會1乙版 (龍騰)。  2.學習手冊。  3.各類課程補充資料。 | | |
| 教學方式 | | 1.課程內容講述。  2.分組討論。  3.多媒體影、音教學。  4.網路資源運用(如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**)**。 | | |
| 評量方式 | | 1.課堂表現。  2.隨堂測驗。  3.作業。  4.段考評量。 | | |
| 對學生期望 | | 1.能積極學習主動發問。  2.能配合進度確實預習、複習。  3.能將所學實踐於生活之中。  4.能透過學習建立正確的價值觀。 | | |
| 家長配合事項 | | 1.對同學學習上之困難給予協助。  2.鼓勵同學多閱讀相關課外書籍。  3.參與同學的各項學習活動。 | | |